(上接D33版)

6.4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6.5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0,290.55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429.9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4,236.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7,042.3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0.70%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连锁超市发展项目	是	32,357.00	31,961.90	19,198.90	10,334.00	16,844.00	-2,354.90	87.73	2009年12月31日	-881.90	是	否
配送中心改造项目	否	5,050.00	5,050.00	5,050.00	0.00	0.00	-5,050.00	0.00	2009年12月31日	0.00	是	否
信息系统改造项目	否	2,180.00	2,180.00	1,090.00	95.98	198.39	-891.61	18.20	2010年12月31日	0.00	是	否
合计	-	39,587.00	39,191.90	25,338.90	10,429.98	17,042.39	-8,296.51	-	-	-881.9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1)连锁超市发展项目; 公司2009年目标开店20家,实际已开23家,其中:属于募集资金项目的8家;以自有资金开设的5家,收购门店为10家。由于多家门店集中年底开业,部分款项将于明年初支付。 (2)配送中心改造项目 为支撑未来连锁业务的拓展,有利于企业长期稳定持续发展,公司积极寻找合适场地,已签约泉州、沙县两处配送中心用地,为求该项目符合现代物流业发展,目前处于进一部完善规划设计、询价、招投标阶段。 (3)信息系统改造项目 已完成财务软件的全面升级及网络化工作;现阶段重点致力于引进、优化和改善ERP系统,进一步完善信息化平台;目前投入主要为购买项目所需的部分软件及硬件。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2008年公司根据因经济形势变化,少部分房地产企业无法按时交付物业或合作方条件发生变化的实际情况,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连锁超市发展项目的拟开门店做部分地址变更。 2008年12月15日公司董事会第八次会议,2008年12月31日公司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2009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地点变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2008年7月25日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为4,043.56万元。 2008年8月26日,中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中审专字[2008]第9082号(关于福建新华都购物广场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先已投入资金使用情况专项审核报告)认为:公司的披露与实际使用情况相符。 2008年12月15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动用募集资金4,043.56万元置换上述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 2008年12月31日上述预先投入资金已全部置换完毕。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因募投项目尚在实施中。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募集资金全额实行专户存储管理。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本公司本期募集资金未发生其他使用情况。											

变更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6.6 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进度	项目收益情况
泉州新华都购物广场有限公司—晋江陈埭店	455.00	100%	-89.22
泉州新华都购物广场有限公司—南安杰诚店	374.00	100%	-25.42
三明新华都购物广场有限公司—沙县府前店	757.00	100%	-60.67
合计	1,586.00	-	-

6.7 董事会对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8 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9 董事会本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中审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中审国际审字[2010]第01020033号《审计报告》确认:2009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68,685,853.60元,母公司净利润为84,429,974.32元。
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国家有关规定,以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按以下方案进行分配:
1、提取10%的法定盈余公积金8,442,997.43元;
2、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后剩余利润75,986,976.89元,2009年内,公司支付普通股股利74,816,000.00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85,292,650.49元,报告期末公司未分配利润为86,463,627.38元。
3、以2009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06,88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0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10,688,000.00元,利润分配后,剩余未分配利润75,775,627.38元转入下一年度。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转增后公司资本公积金由287,887,257.01元减少为234,447,257.01元。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须经200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实施。

公司最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08年	26,720,000.00	64,467,425.65	41.45%
2007年	0.00	73,017,287.16	0.00%
2006年	44,044,000.00	38,428,473.03	114.61%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占最近年均净利润的比例(%)			120.68%

公司本报告期内盈利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7 重要事项

7.1 收购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交易对方或最终控制方	被收购或置入资产	购买日	交易价格	自购买日起至本年末为公司贡献的净利润(适用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年初至本年末为公司贡献的净利润(适用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是否为关联交易	定价原则	所涉及的资产产权是否已全部过户	所涉及的债权债务是否已全部转移	与交易对方的关联关系(适用关联交易情形)
福建万家惠商贸有限公司	莆田万家惠购物广场有限公司70%股权	2009年06月30日	4,983.54	-686.85	0.00	否	市场价	是	是	否
漳州市格树岛内价超市有限公司、王煜照等	门店资产	2009年06月12日	665.00	0.00	0.00	否	市场价	是	是	否
惠安县岛内价购物广场有限公司、潘灿灿等	门店资产	2009年06月12日	665.00	0.00	0.00	否	市场价	是	是	否
沙县金古经济开发有限公司	配送中心用地	2009年07月08日	1,000.00	0.00	0.00	否	市场价	否	是	否

7.2 出售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7.1、7.2 所涉及事项对公司业务连续性、管理层稳定性的影响。
无。
7.3 重大担保
□ 适用 √ 不适用
7.4 重大关联交易
7.4.1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向关联方销售产品和提供劳务		向关联方采购产品和接受劳务	
	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福建新华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有限公司(租金)	0.00	0.00%	227.54	2.17%
福建新华都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租金)	0.00	0.00%	345.60	3.30%
福州海悦酒店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物业费)	0.00	0.00%	27.51	2.90%
合计	0.00	0.00%	600.65	8.37%

其中:报告期内公司向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金额0.00万元。
7.4.2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适用 √ 不适用
7.4.3 2009年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5 委托理财
□ 适用 √ 不适用
7.6 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控股股东新华都集团和股东新华都投资及公司自然人股东陈志勇、陈志程、陈云岚、陈耿生、刘国川分别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职务的股东陈志程、周文贵、上官常川、龚严冰、付小珍、郭建生、龚水金、李青分别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收购该部分股份。上述承诺期满后,其在本公司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直接和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且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其他股东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其持有的股份。
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等有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以下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项	承诺人	承诺内容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无	无	不适用
股份限售承诺	发行前股东	公司控股股东新华都集团和股东新华都投资及公司自然人股东陈志勇、陈志程、陈云岚、陈耿生、刘国川分别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职务的股东陈志程、周文贵、上官常川、龚严冰、付小珍、郭建生、龚水金、李青分别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收购该部分股份。上述承诺期满后,其在本公司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直接和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且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其他股东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其持有的股份。	严格履行承诺事项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无	无	不适用
重大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无	无	不适用
发行时所作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新华都集团	在持有本公司控股权期间内,新华都集团及新华都集团的全资或控股企业将不在中国境内外以任何形式从事与本公司主营业务或者主要产品相竞争或者构成竞争威胁的业务活动,包括在中国境内外投资、收购、兼并或受托经营管理与本公司主营业务或者主要产品相同或者相似的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若本公司将来开拓新的业务领域,本公司享有优先权,新华都集团及新华都集团的全资或控股企业将不再发展同类业务。	严格履行承诺事项
其他承诺(含追加承诺)	无	无	不适用

7.7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7.8 其他重大事项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7.8.1 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8.2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8.3 持有拟上市公司及非上市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8.4 买卖其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8.5 其他综合收益细目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利得(损失)金额		
减: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计		
2.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减: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计		
3.现金流量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金额		
减:现金流量套期工具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的调整额		
小计		
4.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减:处置境外经营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计		
5.其他		
减:由其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其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计		
合计	0.00	0.00

§8 监事会报告
√ 适用 □ 不适用

(一)对公司2009年度经营管理行为的基本评价
2009年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从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股东权益出发,认真履行监督职责。监事会列席了2009年历次董事会现场会议,并认为:董事会认真执行了股东大会的决议,忠实履行了诚信义务,未出现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行为,董事会的各项决议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监事对任期内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进行了监督,认为公司经营班子勤勉尽责,认真执行了董事会的各项决议,经营中不存在违规操作行为。
(二)监事会会议情况
2009年度,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5次会议,各次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如下:
1、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情况: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09年3月27日在福州市五四路162号华城国际北楼28层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付小珍女士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共计3人。本次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一致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200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审议通过《2008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3)审议通过《200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审议通过《200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审议通过《关于2008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
(6)审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情况: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09年4月25日在福州市五四路162号华城国际北楼28层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付小珍女士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共计3人。本次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一致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审议2009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
(2)审议通过《监事会对2009年第一季度报告的书面审核意见》。
3、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情况: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09年6月22日在福州市五四路162号华城国际北楼28层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付小珍女士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人。本次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一致通过了《关于核查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4、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情况: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09年7月24日在福州市五四路162号华城国际北楼28层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付小珍女士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共计3人。本次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一致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审议200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2)审议通过《监事会对2009年半年度报告的书面审核意见》。
(3)审议通过《2009年度中期利润分配预案》。
5、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情况: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09年10月23日在福州市五四路162号华城国际北楼28层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付小珍女士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共计3人。本次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一致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审议2009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
(2)审议通过《监事会对2009年第三季度报告的书面审核意见》。
(三)监事会对有关事项的审核意见
1、发表关于200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书面审核意见
监事会对《公司关于2008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进行了认真审核,并提出如下审核意见:经核查,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公司关于2008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较为全面、客观、公正的反映了公司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实施情况。
2、对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查,认为:列入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资格,不存在最近三年内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宣布为不适当人选的,不存在最近三年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予以行政处罚的,符合《管理办法》、《股权激励有关备忘录1号》、《股权激励有关备忘录2号》、《股权激励有关备忘录3号》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公司本次股票期权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四)监事会对2009年度有关事项的监督意见
1、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通过对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能够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制度的要求,依法经营。公司重大经营决策合理,其程序合法有效,为进一步规范运作,公司进一步建立健全了各项内部管理制度和内部控制机制;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时,均能认真贯彻执行国家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忠于职守,未发现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股东、公司利益的行为。
2、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认真细致地检查和审核了本公司的会计报表及财务资料,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有关规定,公司2009年年度财务报告能够真实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中审国际会计师事务有限公司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其审计报告真实、客观、准确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
3、检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的募集资金实际投向情况均已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了相关的法律审批程序。未发现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情形。
4、检查公司重大收购、出售资产情况。
监事会认为,公司报告期内相关资产收购事项程序合法,有利于公司做大做强当地零售市场;没有发现任何高级管理人员或掌握公司内幕信息的人员进行内幕交易的行为。
5、检查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关联方租赁房屋和接受物业管理服务,双方参照市场价格签订了租赁合同和物业服务协议,总金额合计6,006,449.60元。
监事会认为公司在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较小,均按有关联交易协议执行,定价是遵循市场规律,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确定的,遵循了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国家有关法规政策的规定,忠实履行自己的职责,进一步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

§9 财务报告
9.1 审计意见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
审计报告编号	中审国际审字[2010]第01020033号
审计报告标题	审计报告
审计报告收件人	福建新华都购物广场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引言段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福建新华都购物广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华都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09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和合并资产负债表;2009年度的利润表和合并利润表;2009年度的股东权益变动表和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2009年度的现金流量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段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是新华都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设计、实施和维护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2)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3)作出合理的会计估计。
注册会计师责任段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审计意见段	我们认为,新华都公司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新华都公司2009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和合并财务状况、2009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合并经营成果以及2009年度的现金流量和合并现金流量。
非标意见	无
审计机构名称	中审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阜石路73号裕惠大厦G1202
审计报告日期	2010年02月24日
注册会计师姓名	
陈祖珍、涂蓬芳	

9.2 财务报表
9.2.1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福建新华都购物广场股份有限公司 2009年12月31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44,392,766.04	194,374,367.07	438,570,089.70	365,196,102.5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0,000.00	10,000.00		
应收账款	9,579,608.78	42,716,132.38	2,571,886.82	15,873,764.98
预付款项	77,154,961.29	15,806,834.86	54,534,025.85	9,350,390.5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42,200.00	42,200.00	359,940.00	359,940.00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5,820,657.38	58,768,216.06	39,298,944.21	98,129,854.4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24,027,582.53	13,867,896.55	228,482,165.65	4,815,976.9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8,498,355.46	37,169.00	3,644,867.03	23,686.00
流动资产合计	819,526,131.48	325,622,815.92	767,461,919.26	493,749,715.5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40,409,827.44		163,514,447.44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85,884,401.90	1,413,659.19	192,961,312.20	1,175,260.74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199,623.89	2,147,524.66	1,108,967.68	1,060,381.16
开发支出				
商誉	27,279,627.10			
长期待摊费用	241,624,150.31		96,027,961.22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901,269.83	926,850.45	5,778,014.93	998,623.51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570,889,073.03	344,897,861.74	295,876,256.03	166,748,712.85
资产总计	1,390,415,204.51	670,520,677.66	1,063,338,175.29	660,498,428.3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108,436.58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458,450.11	4,458,450.11	1,500,000.00	1,500,000.00
应付账款	352,228,704.16	127,140,608.24	269,961,141.28	100,435,135.78
预收款项	396,970,961.33		243,834,842.4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2,177,451.06	60,645.91	1,992,718.83	75,245.91
应交税费	-8,296,195.47	4,869,135.45	8,808,512.85	2,549,468.34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08,397,905.67	33,474,650.98	23,262,237.48	65,035,365.69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4,902,547.08		2,284,141.08	
流动负债合计	863,948,260.52	170,003,490.69	551,643,593.95	169,595,215.7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863,948,260.52	170,003,490.69	551,643,593.95	169,595,215.7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06,880,000.00	106,880,000.00	106,880,000.00	106,880,000.00
资本公积	275,408,352.16	287,887,257.01	275,408,352.16	287,887,257.01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3,310,318.49	19,286,302.58	14,867,321.06	10,843,305.1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99,965,764.29	86,463,627.38	114,538,908.12	85,292,650.49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05,564,434.94	500,517,186.97	511,694,581.34	490,903,212.65
少数股东权益	20,902,509.05			
所有者权益合计	526,466,943.99	500,517,186.97	511,694,581.34	490,903,212.6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390,415,204.51	670,520,677.66	1,063,338,175.29	660,498,428.37

9.2.2 利润表
编制单位:福建新华都购物广场股份有限公司 2009年1-12月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一、营业总收入	3,109,238,189.66	1,015,388,173.85	2,279,317,478.81	755,834,420.90
其中:营业收入	3,109,238,189.66	1,015,388,173.85	2,279,317,478.81	755,834,420.9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028,790,226.22	937,198,992.10	2,195,771,238.54	700,659,259.65
其中:营业成本	2,523,333,769.60	936,779,902.92	1,846,073,727.82	694,559,203.9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16,845,748.90	2,831,065.34	12,120,167.70	2,345,865.15
销售费用	415,721,838.21	1,174,851.61	276,572,478.60	964,551.41
管理费用	79,677,597.05	6,619,462.73	58,521,945.70	5,202,724.21
财务费用	-6,892,738.60	-10,312,510.72	505,692.84	-2,428,055.72
资产减值损失	104,011.06	106,220.22	1,977,225.88	14,970.6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857,200.00	-3,250,076.73	-4,971,20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0,447,963.44	99,046,381.75	80,296,163.54	50,203,961.25
加:营业外收入	2,760,604.97	1,494,341.70	2,902,270.11	1,170,259.66
减:营业外支出	1,345,102.81		490,330.77	8,914.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40,948.30		170,020.69	1,914.0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1,863,465.60	100,540,723.45	82,708,102.88	51,365,306.91
减:所得税费用	16,221,854.19	16,110,749.13	17,739,294.75	9,261,030.8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5,641,611.41	84,429,974.32	64,968,808.13	42,104,276.0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8,685,853.60	84,429,974.32	64,467,425.65	42,104,276.08
少数股东损益	-3,044,242.19		501,382.48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64		0.71	0.46
(二)稀释每股收益	0.64		0.71	0.46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65,641,611.41	84,429,974.32	64,968,808.13	42,104,276.0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8,685,853.60	84,429,974.32	64,467,425.65	42,104,276.0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044,242.19		501,382.48	

9.2.3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福建新华都购物广场股份有限公司 2009年1-12月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660,625,663.04	1,119,645,567.28	2,863,714,819.64	858,974,215.0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9,604,252.79	19,117,115.62	19,096,349.95	61,907,292.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30,229,915.83	1,138,762,682.90	2,882,811,169.59	920,881,507.3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940,244,637.60	1,046,358,094.15	2,308,710,099.31	750,591,244.4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74,031,977.82	3,118,133.82	121,228,167.28	1,929,741.2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5,109,955.39	25,636,976.92	78,022,718.59	22,007,981.1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92,222,177.75	3,857,649.87	218,070,353.68	46,786,849.1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11,608,748.56	1,078,970,854.76	2,726,031,338.86	821,315,815.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8,621,167.27	59,791,828.14	156,779,830.73	99,565,691.3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0,857,2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975,144.95		127,870.33	7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8,940,243.81	9,028,8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75,144.95	20,857,200.00	9,068,114.14	9,029,5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11,490,372.31	1,094,763.66	111,501,431.07	2,778,383.16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44,247,263.57	174,060,000.00	22,430,000.00	87,53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5,737,635.88	175,154,763.66	133,931,431.07	90,308,383.1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0,762,490.93	-154,297,563.66	-124,863,316.93	-81,278,883.1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4,280,000.00		302,905,453.75	302,905,453.75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694,546.25	6,694,546.2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280,000.00		309,600,000.00	309,6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	1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4,816,000.00	74,816,000.00	364,610.00	364,610.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694,546.25	6,694,546.2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4,816,000.00	74,816,000.00	17,059,156.25	17,059,156.2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536,000.00	-74,816,000.00	292,540,843.75	292,540,843.7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